

证券代码：831906

证券简称：舜宇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3-083

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4 月 20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贺宗照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章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

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——定期报告相关事项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组织编制了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 编号：2023-08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